

109 學年度入學 113 級專題研究注意事項：

1. 以 2 或最多 4 人為一組，並以書面提出申請。
2. 本學系每位教授可指導學生人數以 8 人為上限。
3. 繳交「專題研究」課程指導教授申請表(需指導教授簽章後繳回紙本) 期限：
111 年 11 月 18 日(五)17:00 截止。
4. 預訂於 111 年 11 月 23 日(三)公告指導教授確定名單。
5. 公告確定後，請務必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專題研究」課程。